

## 概要及摘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僅屬概要，故並未載列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且應與本文件全文一併閱讀以確保其完整性。閣下決定[編纂][編纂]前，務請細閱整份文件（包括其附錄）。

任何[編纂]均附帶風險。[編纂]的若干具體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決定[編纂]前，務請細閱該節。

### 概覽

本集團為香港知名的食品及飲料雜貨分銷商，自於二十世紀七十年代開設最初的「Hung Fat Ho」雜貨店以來於食品及飲料雜貨分銷行業擁有逾40年經驗。本集團專注於向廣泛的客戶（包括香港餐廳、非商業餐飲場所、酒店及私人會所、食品加工商及批發商）分銷廣泛的食品及飲料雜貨組合。本集團亦提供產品採購、重新包裝、品質保證、倉儲及儲存、運輸以及其他增值服務，以向客戶提供一站式食品及飲料雜貨分銷解決方案。

本集團已開發多元化的產品組合，涵蓋逾2,100類食品及飲料雜貨及逾3,800個最小存貨單位的品牌及非品牌產品。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逾[300]個品牌產品源自若干司法權區，如香港、中國、日本、韓國、泰國、馬來西亞、英國、美國、西班牙、法國、土耳其及意大利。本集團的產品組合範圍廣泛，包括食品產品、特色食品原料及廚房用品，可大致分為(i)日用品及穀物產品；(ii)包裝食品；(iii)醬料及調料；(iv)乳製品及蛋；(v)飲料及葡萄酒；及(vi)廚房用品。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

產品類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收益		收益		收益		收益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日用品及								
穀物產品	48,859	31.3	54,683	29.8	13,062	31.1	13,774	29.4
包裝食品	45,191	28.9	52,721	28.7	11,730	28.0	13,109	28.0
醬料及調料	26,499	17.0	31,648	17.2	7,214	17.2	8,348	17.8
乳製品及蛋	23,516	15.1	28,369	15.4	6,594	15.7	5,662	12.1
飲料及葡萄酒	8,639	5.5	11,071	6.0	2,296	5.5	4,416	9.4
廚房用品	3,507	2.2	5,252	2.9	1,041	2.5	1,566	3.3
合計	<u>156,211</u>	<u>100.0</u>	<u>183,744</u>	<u>100.0</u>	<u>41,937</u>	<u>100</u>	<u>46,875</u>	<u>100</u>

## 概要及摘要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向逾220家供應商採購食品及飲料雜貨，包括(i)食品進口商及批發商；(ii)國內及國際品牌擁有人及製造商；以及(iii)主要位於香港的代理及分銷商。董事認為，食品進口商及批發商為本集團以具成本效率的方式從全球採購門類齊全的產品的渠道。本集團亦直接向國內及國際品牌擁有人及製造商採購（通常令本集團獲得較高利潤）。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開始直接向歐洲品牌擁有人採購品牌食品雜貨。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與往績記錄期間的最大供應商訂立一份非獨家分銷協議，有關協議於二零一六年重續。非獨家分銷協議的主要條款載於本文件「業務－本集團的供應商」一節。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從五大供應商的採購分別為32.8百萬港元、37.7百萬港元及9.6百萬港元，且均少於本集團採購總額的30%，分別佔採購總額的約25.4%、26.0%及26.6%。從最大供應商的採購分別為10.1百萬港元、12.6百萬港元及3.1百萬港元，分別佔同期採購總額的約7.9%、8.7%及8.5%。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於往績記錄期間與五大供應商各自建立逾三年的關係。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於香港服務逾1,100名客戶，該等客戶的規模、性質、經營模式及菜肴類型各不相同。本集團的核心客戶大致分為(i)餐廳，包括茶餐廳、茶館、咖啡廳、酒吧及其他提供中式、非中式（包括西式或亞洲風格）或多國菜系的個別或連鎖餐廳；(ii)非商業餐飲場所，包括學校、醫院以及老人護理中心的食堂；(iii)酒店及私人會所，包括五星級酒店及休閒會所；(iv)食品加工商；及(v)批發商及其他客戶。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向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為22.3百萬港元、25.5百萬港元及6.2百萬港元，且均少於本集團總銷售額的30%，分別佔銷售額的約14.2%、13.9%及13.2%。向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為6.9百萬港元、9.2百萬港元及2.0百萬港元，分別佔同期銷售額的約4.4%、5.0%及4.3%。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與往績記錄期間的五大客戶建立逾三年的關係。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客戶類型劃分的收益：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收益	%	收益	%	收益	%	收益	%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食品服務營運商</b>								
餐廳								
－中餐廳	47,427	30.4	51,926	28.3	12,029	28.7	12,498	26.7
－非中式	29,110	18.6	37,415	20.4	7,888	18.8	11,375	24.3
－多菜系	37,316	23.9	45,315	24.7	10,309	24.6	11,154	23.8
	<u>113,853</u>	<u>72.9</u>	<u>134,656</u>	<u>73.4</u>	<u>30,226</u>	<u>72.1</u>	<u>35,027</u>	<u>74.8</u>
非商業餐飲場所	12,254	7.8	13,807	7.5	3,236	7.7	3,218	6.9
酒店及私人會所	7,450	4.8	9,536	5.2	1,758	4.2	2,499	5.3
	<u>133,557</u>	<u>85.5</u>	<u>157,999</u>	<u>86.1</u>	<u>35,220</u>	<u>84.0</u>	<u>40,744</u>	<u>87.0</u>
食品加工商	14,548	9.3	15,201	8.3	4,062	9.7	4,351	9.3
其他 <sup>(附註)</sup>	8,106	5.2	10,544	5.6	2,655	6.3	1,780	3.7
合計	<u>156,211</u>	<u>100.0</u>	<u>183,744</u>	<u>100.0</u>	<u>41,937</u>	<u>100.0</u>	<u>46,875</u>	<u>100.0</u>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食品觀摩會組織者及批發商。

---

## 概要及摘要

---

### 本集團的業務模式

本集團向進口商、批發商、品牌擁有人、製造商、代理及分銷商採購食品及飲料雜貨，並向餐廳、非商業餐飲場所、酒店、私人會所及食品加工商分銷該等雜貨，而彼等將提供予彼等各自的最終客戶。

作為本集團服務組合的一部分，本集團經驗豐富且深入了解本集團所銷售產品及客戶偏好的銷售及市場推廣代表提供旨在提升客戶採購體驗的定制服務。本集團的定制服務包括食譜建議服務、現場食品觀摩會及重新包裝服務。董事認為，本集團直接及積極的銷售方式已鞏固本集團與現有客戶的業務關係及吸引新客戶，繼而拓寬客戶基礎。此外，本集團向客戶提供一站式分銷服務，有助彼等將營運成本及存儲空間降至最低，並令其於業內具有競爭力。本集團的服務包括產品採購、倉儲、冷藏及冷凍儲存、重新包裝及交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向Easy Logistics及另一獨立第三方服務提供商外包運輸及交付服務，以向客戶交付產品。

於本集團產品組合中，本集團存儲逾[3,800]個最小存貨單位，包括每天存有現貨約1,500種產品。本集團每天亦可處理平均約600個訂單，及滿足客戶對各種裝載量、優質服務水平及及時交付的需求。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於香港觀塘租賃三個倉庫設施，總建築面積約3,000平方米，指定存儲容量約為2,300立方米。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三個倉庫的存儲使用率分別達93.7%、93.7%及81.1%。為(i)擴大本集團分銷網絡於香港不同地區的地理覆蓋範圍；及(ii)擴大本集團產品組合，本集團計劃複製本集團於鴻圖道倉庫的成功，並分別於新界及香港島租賃兩個約1,300平方米的新倉庫。有關本集團倉庫及相關業務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倉庫及重新包裝設施」及「業務－本集團的策略」等節。

近年來，本集團的收益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獲得大幅增長。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56.2百萬港元增加約17.6%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83.7百萬港元；及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增加約11.9%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同期的約46.9百萬港元；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0百萬港元增加約33.4%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2.1百萬港元，及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增加約41.0%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同期的3.0百萬港元。

---

## 概要及摘要

---

### 本集團的競爭優勢

本集團認為，以下乃本集團的主要競爭優勢（大幅推動本集團的成功及令本集團區分於同行）：

- 本集團於香港食品及飲料雜貨分銷行業擁有長期良好聲譽；
- 本集團積極進取的銷售團隊提供優質定制服務，繼而令本集團處於取得更多經常性業務的有利位置；
- 本集團擁有強大的採購能力，可提供廣泛產品組合；
- 本集團擁有廣泛及多元化的客戶基礎及與主要客戶的關係穩定；及
- 本集團經驗豐富的管理人員在促進收益增長方面擁有出色的往績記錄。

有關本集團優勢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本集團的競爭優勢」一節。

### 本集團的策略

本集團旨在透過實施以下策略成為香港領先的食品及飲料雜貨分銷商之一：

- 策略性地擴大位於香港若干地區毗鄰客戶的倉庫設施；
- 升級本集團的ERP系統以提高本集團的營運效率；
- 透過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以及本集團的優質增值服務進一步滲透至食品及飲料雜貨分銷市場；及
- 吸引及挽留優秀人員。

有關本集團策略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本集團的策略」一節。

### 股東資料

#### 本集團的控股股東

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尚未行使且並未計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本公司將會由元天持有其[編纂]的權益，而元天分別由黃少文先生、黃少華先生及Glory Concord持有[58.38]％、[38.92]％及[2.7]％的權益。由於緊隨[編纂]後，元天、黃少文先生及黃少華先生直接或間接有權行使或可控制其行使本公司股東大會上30%或以上投票權，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元天、黃少文先生及黃少華先生各被視為一名控股股東。

## 概要及摘要

### [編纂]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兆進與鴻發號集團訂立第一份認購協議，據此，鴻發號集團的1,600股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兆進，代價為兆進於本集團的投資6.0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Glory Concord認購而元天向Glory Concord配發及發行元天的540股股份。兆進及Glory Concord進行的[編纂]投資已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七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完成。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編纂]投資者的股權合共將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編纂]（其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編纂]乃Glory Concord透過元天持有的實際權益）。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重組」一節。

### 合併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資料概要，應連同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本集團財務資料及其附註一併閱讀。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

#### 選定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156,211	183,744	41,937	46,875
毛利	33,892	41,955	8,969	10,95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	9,040	12,056	2,155	3,038

#### 選定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2,433	2,348	4,369
非流動負債	—	—	—
流動資產	26,994	36,379	37,953
流動負債	8,687	10,466	11,723
流動資產淨額	18,307	25,913	26,230
權益總額	20,740	28,261	30,599
資產淨值	20,740	28,261	30,599

## 概要及摘要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				
現金淨額	(1,731)	(4,192)	899	3,694
投資活動所得(所耗)				
現金淨額	11,908	14,272	1,597	(1,370)
融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11,000)	(5,075)	(926)	(8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減少)				
增加淨額	(823)	5,005	1,570	1,517
年/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44	921	921	5,926
年/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1	5,926	2,491	7,443

### 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毛利率(%) <sup>(1)</sup>	21.7	22.8	23.4
純利率(%) <sup>(2)</sup>	5.8	6.6	6.5
股本回報率(%) <sup>(3)</sup>	44.7	42.7	39.7
總資產回報率(%) <sup>(4)</sup>	30.7	31.1	28.7
流動比率 <sup>(5)</sup>	3.1	3.5	3.2
速動比率 <sup>(6)</sup>	2.2	2.7	2.6
資產負債比率(%) <sup>(7)</sup>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淨債務與權益比率 <sup>(8)</sup>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附註：

- 各往績記錄期間的毛利率乃按毛利除以相關期間的收益計算。有關毛利率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過往經營業績回顧」一節。
- 各往績記錄期間的純利率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除以相關期間的收益計算。有關純利率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過往經營業績回顧」一節。
- 股本回報率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或年化溢利(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而言))除以相關年度/期間股東應佔權益再將所得數值乘以100%計算。
- 資產回報率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或年化溢利(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而言))除以相關年度/期間總資產再將所得數值乘以100%計算。
-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速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總值減存貨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 淨債務與權益比率乃按借款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 概要及摘要

### 股息

鴻發號糧油食品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向控股股東分別宣派及支付股息7.2百萬港元、4.3百萬港元及0.7百萬港元。

派付股息的建議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而[編纂]後宣派的任何年度末期股息則須經股東批准。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股息政策訂明須將本集團除稅後溢利的任何指定百分比用作宣派股息。董事或會在考慮本集團的營運、盈利、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可用性、資本開支及未來發展所需，以及當時可能視作有關的其他因素後，於日後建議派付股息。任何股息的宣派及派付以及股息金額均須符合本集團的組織章程文件及公司法的規定，包括取得股東批准。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股息」一節。

### [編纂]數據

[編纂]時的[編纂] <sup>(1)</sup>	:	[編纂]至[編纂]		
[編纂]量	:	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編纂]		
每股[編纂]的[編纂]	:	[編纂]		
[編纂]的數目	:	[編纂]		
[編纂] <sup>(2)</sup>	:	不超過根據[編纂]初步可供認購的[編纂]的15%		
			根據[編纂] [編纂] ([編纂]下限)	根據[編纂] [編纂] ([編纂]上限)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sup>(3)</sup>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附註：

1. 股份的[編纂]乃按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的[編纂]計算。
2. 本公司已就[編纂]授予[編纂][編纂]，以補足[編纂]項下的超額配發（如有）。根據[編纂]，本公司或須按最終[編纂]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編纂]額外新股份，相當於[編纂]項下初步提呈的[編纂]之15%。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條件」一節。
3.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經扣除本文件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一節「A.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一段所述的調整以及根據於緊隨[編纂]完成後按[編纂]每股股份[編纂]及[編纂]發行[編纂]股份而釐定。

## 概要及摘要

### [編纂]的因由及[編纂]用途

於[編纂]前，本集團業務活動資金主要來自內部產生的現金。本集團過往曾就信貸融資接觸商業銀行。然而，大多數銀行要求以現金或不動產（例如物業）作為抵押品。由於本集團並無物業資產可用作抵押品，在無控股股東的支持下，本集團難以按照對本集團有利的條款獲得銀行借款。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本集團成功從香港一間商業銀行獲得3.0百萬港元信貸融資，且該融資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日提取。該融資由黃少文先生及黃少華先生（兩位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擔保，以撥付本集團業務營運所需的資金，而有關個人擔保將於[編纂]後解除並將由本公司授出的公司擔保取代。於獲得有關銀行融資前，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及九月，本集團亦分別從兆進及Glory Concord獲得外部[編纂]投資資金約6.0百萬港元及2.0百萬港元，主要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董事認為，本集團分銷平台的地理覆蓋範圍及效率乃本集團維持市場競爭力的關鍵因素。因此，本集團已制定完善本集團分銷平台的業務計劃（將須大量額外金融資源）。因此，董事認為，[編纂]將令本集團立刻獲得額外資金並於日後進入股權資本市場籌集資金以滿足本集團資本需求。董事亦認為，憑藉上市地位本集團將更易從銀行獲取足夠的債務融資以撥付日後營運及發展所需資金，且更具成本效益。此外，上市地位將令本集團進一步加強於業內的聲譽，這使得本集團更易於與供應商及客戶網絡維持現有業務關係，從而進一步物色與新供應商及客戶的潛在業務機會。

按照[編纂]（即指示性[編纂]範圍中位數），根據[編纂]發行[編纂]的[編纂]估計[編纂]（已扣除估計[編纂]佣金及開支總額合共約[編纂]，以及將由本公司透過[編纂][編纂]支付及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集團擬按下列方式動用根據[編纂]發行[編纂]的[編纂]：

- (a) 估計[編纂]總額的約[編纂]或[編纂]將用於租賃兩個倉庫設施，於[編纂]後第一年在香港島租賃一個及於[編纂]後第二年在香港島租賃另一個；
- (b) 估計[編纂]總額約[編纂]或[編纂]將用於升級ERP系統；
- (c) 估計[編纂]總額約[編纂]或[編纂]將用於開展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

---

## 概要及摘要

---

- (d) 估計[編纂]總額約[編纂]或[編纂]將用於安裝新的重新包裝設備及開發包裝設計；及
- (e) 估計[編纂]總額約[編纂]或[編纂]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 近期發展

於往績記錄期間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的業務模式、收益結構及成本結構基本保持不變。根據本集團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及毛利與二零一五年同期相比持續錄得增長。

有關增長主要是由於客戶數量因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舉措而增加所致。本集團若干新的主要客戶包括位於德國的其中一間主要航空餐飲提供商及一間米其林三星餐廳。本集團的產品組合亦隨著向海外採購的產品（例如松露相關產品）數量的增加而有所擴大。

### [編纂]開支

[編纂]開支指[編纂]及[編纂]所產生的專業費用、[編纂]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假設[編纂]（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及[編纂]並無獲行使，則[編纂]開支總額估計將約為[編纂]，其中[編纂]直接用於發行新股份，並將當作權益扣減入賬，而餘下的[編纂]已經或將會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反映。由於尚未開始籌備[編纂]，於往績記錄期間並未產生[編纂]開支，而預期[編纂]開支[編纂]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 重大不利變動

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編製最近期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日期）以來，[編纂]開支對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影響已對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董事確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將因確認[編纂]開支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將於本集團損益內確認的該等款項的最終數額將根據審核結果及可變變量及假設變動予以調整。由於該等開支，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或會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編纂]務請注意，[編纂]開支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的影響。

---

## 概要及摘要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截至本文件日期，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即本集團編製最近期財務報表的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並無重大變動，且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以來，並無發生任何事件可能對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所示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 風險因素

任何[編纂]均涉及風險。有關本集團的若干相對重大風險包括：

- 本集團業務及營運受本集團供應商正式履行彼等向本集團供應產品義務的能力及與本集團供應商的業務關係所限制；
- 本集團一般不會與客戶訂立長期協議；
- 本集團業務可能受到客戶偏好、消費者消費水平及一般經濟狀況的影響；
- 倉庫可用性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 本集團的經營受限於第三方提供的運輸支持服務；及
- 本集團面臨庫存報廢風險。

有關風險因素的詳細討論載列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編纂]於決定[編纂]前務請閱讀整節。